关于开展2020年度在线课程建设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各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教育部、安徽省政府、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在疫情防控期间做好普通高等学校在线教学组织与管理工作的相关文件精神，做到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强化“课程思政”在育人育才中的导向作用，创新创业教育在学生能力培养中的引领作用，保障在线学习与线下课堂教学的质量实质等效，巩固教学评估和专业认证成效，落实学校《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时期本科教学相关工作的通知》和《关于做好第二阶段线上教学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进一步提升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推动我校网络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丰富学校网络教学资源，促进疫情防控期间线上教学质量地不断提高，学校决定开展2020年度在线课程建设项目申报及遴选工作，具体要求如下：

一、申报范围及条件

1. 建设项目

（1）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2）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MOOC）。

2. 申报范围

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教学计划中的所有课程。重点资助各本科专业核心课程和高水准的跨学科通识教育课程。近5年立项的省级/国家级在线课程建设类项目不再申报。

3. 申报条件

课程负责人为本校专任教师（含直属附属医院教师），原则上具备讲师及以上职称，且具有博士学位或5年及以上授课经历。

二、立项数量及经费支持

学校计划立项100门课程，按照2万/门课程进行资助。

三、申报材料要求

1. 提供该课程最新的申报表、课程简介、教师队伍、教学大纲、授课教案、作业习题、实践（实验、实训、实习）指导、指定教材、参考文献目录、现场教学录像（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原则上要求每讲时长不少于40分钟；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MOOC）每讲时长5到15分钟等。在精品线开放课程申报时已拍摄课程学时不得低于3个学时，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MOOC）不低于40分钟（3-4个知识点）。

2. 在线课程申报负责人要承诺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引用的课程资源要注明来源，上网内容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

四、激励政策

1. 验收合格、良好、优秀的课程学校将予以奖励（奖励政策文件另行制定）；验收不合格的则按照学校相关要求予以处理。

2. 验收结果为优秀的课程，学校将追加经费，滚动支持，并优先推荐申报省级和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含MOOC课程）。

3. 经学校审核同意，课程负责人可以在校外的相关在线教学平台开课推广应用，扩大课程影响力。

4. 课程建设完成后，按学校相关规定应用在线课程资源进行教学改革的，应在教学安排时将教学设计方案报学院、教务处等相关部门审核同意，其教学业绩计算按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1. 疫情防控期间线上课程教学业绩等参照《安徽医科大学奖励性绩效工资实施办法（试行）》（校人字〔2020〕10号）文件执行。

五、其他

本次在线课程项目申报采用安徽医科大学质量工程项目管理信息系统（以下简称“质量工程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管理，各二级单位设立管理账户，个人申报需选择对应二级单位；未设立二级管理账户的单位和个人如需申报，请在单位类型栏选择“其他”（所有选择其他类别下面的项目将按照各学院的申报指标限额推荐到校级评审）。各项目申报人需登录质量工程管理信息系统（http://202.38.95.115/QRMISStu/?OrgCode=10366）进行注册后申报，各申报人务必填写真实姓名、手机号（便于找回密码）等重要信息，否则无法推荐。

请各单位于3月10日之前将申报项目汇总表（附件2）和申报书（附件3）电子版以及录制的视频材料放入一个文件夹，以“申报人-课程名称”命名后，一并发至邮箱22924639@qq.com。待正式开学后，再将汇总表交至知行楼A楼702室。首批项目建设周期为2020年3月12日-5月31日（在线开放课程总体建设标准和制作基本要求分别见附件1和附件4）。

联系人：程老师，吴老师，联系电话：65160172

特此通知。

附件：1. 安徽医科大学在线课程建设标准

 2. 安徽医科大学在线课程建设项目汇总表

 3. 安徽医科大学在线课程建设项目申报书

4. 安徽医科大学在线课程制作基本要求

安徽医科大学

2020年3月3日